

**112 年臺南市民俗暨口述傳統
暨傳統知識與實踐審議會 第一次會議議程表**

時間	議程	備註
14:00-14:15	審議委員及與會人員簽到	
14:15-14:20	主席致詞	
14:20-14:25	會議內容說明	詳見會議資料 篇章壹
14:25-14:55	審議案一、竹仔港麻豆寮南平社德安宮金獅陣	詳見會議資料 篇章貳
14:55-15:25	審議案二、本淵寮朝興宮金獅陣	
15:25-15:55	審議案三、埔頂東勢寮通興宮宋江陣	
15:55-16:15	委員討論議決	
16:15-17:00	討論案：(一) 已列冊民俗行政程序討論	詳見會議資料 篇章參
17:00-17:20	討論案：(二) 「永康廣興宮境內擔餅節」公告內容重新確認 (勘誤及保存者認定理由補充)	
17:20-17:30	臨時動議	
17:30	散會	

(依據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9 條：邀請審議案保存團體出席會議及接受委員提問。)

※注意事項：審議案每案時間計 30 分鐘：順序為→業務單位報告(10 分鐘)→保存團體補充說明(10 分鐘)→審查委員提問詢答(10 分鐘)。(各時間得由審議委員視需要增減)。

